



推

上了我的大学



高考余温犹在，“罗彩霞事件”恍如昨日。在山东某高校就读的平邑籍大四女生唐娟，在临近毕业时却发现有人冒名顶替她上了大学。面对如此境遇，唐娟与罗彩霞一样，选择了用法律的武器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平邑惊现“罗彩霞”

毕业在即，她却无法办理毕业证，为什么？

本报6月19日讯 “3月9日，学校通知我，已经有一个和我同名、同姓、同身份证号的女生于2年前在烟台职业学院办理了高校毕业证，所以，我的毕业证无法办理。”唐娟很惊诧。对唐娟来说，只有找到“假唐娟”，她的

毕业证才有可能申请办理。

这个消息，对于家住山东平邑卞桥镇的唐义臣来说，无疑是晴天霹雳。“挣钱不易，一直供到女儿唐娟大学毕业，到头来却不能办理毕业证了。”这让唐义臣有点无法接受。

“谁冒名顶替了我女儿，信息怎么出去的？源头在哪里？”唐义臣心中充满了疑问。

唐娟回忆，她在平邑县赛博中学高中部就读，2006年，她的高考成绩是

501分，有资格报本科线，但她认为成绩不理想，所以选择了复读。但不曾想，辛辛苦苦考的分数和只属于自己的信息，像变“戏法”一样，成了别人的“果实”。

“我什么也没干，拿着父母的血汗钱读了大学，到头来还不能办理毕业证？”唐娟对自己的遭遇深感不解。

几经周折，唐娟和唐义臣找到了冒名顶替她上大学的唐贞贞及与此事有关联的人和单位，并一纸

诉状将他们告上平邑县人民法院。

“私下里，我们和他们进行了沟通，他们并不承认过错，且拒绝赔礼道歉，谁冒名顶替我上大学，只有到法庭上去说个明白。”唐娟说。

唐娟的委托人朱正顺律师认为，被告唐贞贞侵犯了原告唐娟的姓名权、受教育权、肖像权，给原告的学习、毕业、生活造成极大恶劣影响，应该消除影响、赔礼道歉、停止侵权、赔偿损失。

唐娟向记者出示她的身份证和“假唐娟”的学生信息。

唐娟的父亲唐义臣：

除了照片，其他信息都是俺闺女的

3月9日，来自唐娟学校的信息，让唐义臣坐立不安。从那一天起，唐义臣就带着个手提袋骑着摩托车满县城跑，有时还要带上煎饼往返于烟台临沂两地。唐义臣的手提袋里有一个本子，上面记录了唐娟的高考信息：语文72分、数学119分、英语111分、理综199分，总分501分。准考证号：0637132615xxxx，身份证号：37132619880115xxxx。

“平邑县城该跑的单位我都跑了，但就是没人管，没人问。”唐义臣红着眼睛说：“这几个月，可把我折腾坏了，死的想法都有。”

3月中旬，根据唐娟提供的信息，唐义臣来到烟台职业学院，带着相关证件调取了“唐娟”的学生信息。

看到“唐娟”的信息，唐义臣的心里五味杂陈：“除了照片不一样，其他的身份证号、准考证号都是俺闺女的。”

唐义臣从烟台职业学院得

到的信息，印证了唐娟的猜测。“假唐娟”浮出水面，让唐义臣看到了坚持的希望。

唐义臣将打印的“唐娟”的信息与唐娟的资料相对照，记者看到，学生信息上的姓名、年龄、出生年月、准考证号、身份证号与唐娟的信息完全吻合。而这个“唐娟”便是冒名顶替女儿上大学的唐贞贞。

“信息从哪里泄露出去的？现在的人怎么这么有能耐？我连俺闺女身份证的号码都记不全，他们咋知道的呢？”唐义臣脑子里满是疑问。

唐义臣试图与唐贞贞取得联系。“唐贞贞同事接的电话，说她在县城一公司上班。”唐义臣说，之后，又联系过几次。

“唐贞贞的父亲唐乐强给我回了电话，每次通话的时间长达一二十分钟，他承认，他的闺女冒名顶替了俺闺女，他说，他闺女不易，意思是让我别再追究了。”唐义臣告诉记者。

“他闺女不易，俺闺女就容易了？”唐义臣有点恼火，谈了几次，没谈拢，唐义臣只有诉诸法律。



唐义臣

唐贞贞的父亲唐乐强：

我的确做错了，但孩子是无辜的

6月16日，记者在平邑县城拨打“唐娟事件”的另一位女主角唐贞贞的手机，但一直无法接通。

根据唐义臣提供的信息，记者到唐贞贞和她的母亲武传花所在单位寻找，也未见唐贞贞家人的踪影。随后，记者拨打唐贞贞的爸爸唐乐强的手机，但一直无人接听。

6月17日、18日，记者三次电话采访唐乐强。

17日上午，记者第一次拨通唐乐强的电话，唐乐强告诉记者：“我不是很懂，我已经找了律师，有事情找律师谈吧。”

“您女儿唐贞贞是在平邑赛博中学高中部读的高中还是在其他学校？”记者

第三次询问。

“在曾子中学读的高中。”唐乐强回答。

“2006年，您的女儿唐贞贞的高考成绩是多少分？”记者询问。

“2006年，好像是400多分吧，具体多少，我也记不清了。”唐乐强说。

谈及“唐娟事件”，唐乐强也比较郁闷：“我的女儿就叫唐贞贞，唐娟是上大学顶替别人的名字，女儿在烟台职业学院读了一年半就退学了，钱花了，学没上成，毕业证也没拿到。”

“因为什么原因导致您女儿中途退学？钱花了，花的什么钱？”记者询问。

唐乐强告诉记者：

“2006年高考，女儿唐贞贞没考上，有个朋友介绍说，有个学生考上专科不上了，当时朋友就提出顶人家的名上大学。”

“朋友说，这个学生同意了，打算复习再考。冒名顶替，就是用这个学生的身份证号，朋友提出给那学生点学费。我把钱给我朋友，至于朋友有没有把钱转交给那个学生，我就不知道了。”唐乐强说。

“我当时提出异议，用人家身份证不要紧？别影响人家孩子，可结果恰恰就这样发生了。”唐乐强对于他的做法很纠结：“钱也花了，学也上了，可身份证号还是人家的，改不回来。”

“我打电话给朋友，让

他帮忙处理此事，专门出车，出钱让人家给跑，但是身份证号码还是没改过来。”唐乐强说，冒名顶替人家上大学肯定不合适，只好让女儿唐贞贞退学。

唐乐强所说的“朋友”到底是谁？

唐乐强说：“我是下岗职工，无所谓，他不一样，他有公职，尽管他操办的这件事情没办利索，但我不能公开他的姓名。”

“自家的孩子大学没上成，还影响了别人家的孩子，真不好意思。”唐乐强满含愧疚地说：“我这个做家长的的确做错了，但孩子是无辜的。”

本版图/文 本报记者 孙贵坤

5年前的“准考证”

有着重大嫌疑

“身份证我一直随身携带，唯一泄露信息的就是我2006年的准考证。”唐娟说。

“唐娟事件”又牵进一个关联人物——山东平邑一中的物理教师唐益国。因平邑赛博中学高中部是由平邑一中管理的民办公助学校，唐娟在平邑赛博中学高中部复读时，平邑一中的唐益国老师为她代物理课。

“2006年3月1日上午，班主任老师让我们这些复读生随便填报志愿，以提高所谓的‘升学率’。下午，唐益国老师就找到我，要了我的准考证，说替我报一所更好一点学校。”唐娟回忆说。

“因为我不打算上了，也就没再追问准考证的事，唐老师也没再提这个事，准考证也一直没有还给我。”唐娟说。直到今年发现有人冒名顶替她上大学一事之后，唐娟才觉察，5年前的“准考证”有着重大嫌疑。

2011年6月16日中午，记者陪同唐义臣来到平邑一中学校门口，唐义臣与唐益国约定，11时50分，学校门口见。

11时50分许，一名男性同事陪同唐益国出现在记者的面前。

“据唐娟介绍，2006年3月，你曾经向她要过准考证，并一直未归还，可有此事？”记者询问。

“只是问，但没要。”唐益国的表情有些不自在。

“唐娟被冒名上大学一事，你知道吗？”记者接着问。

唐益国对于此事的回答是“我不知情”、“真不知情”、“确实不知情”。

“那你知道唐贞贞吗？”记者问。“后来才知道。”唐益国如是说。

陪同唐益国的同事两、三次打断本报记者的问话：“能不能商量商量解决或赔偿的方案？”

站在一旁的唐义臣不愿意了，大声说：“他都不承认与这件事有关，谈什么赔偿？”

对于记者的再次提问，唐益国也以“不知情”拒绝。整个会面过程持续了不到10分钟，唐益国和他的同事返回学校。